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二团城镇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新疆神宇水利水电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第二师 22 团 4 连、10 连、16 连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第二师 22 团 4 连、10 连、16 连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第二师 22 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师发改投资发〔2024〕122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新建 4 连党群服务中心一座，总建筑面积 786.34 平方米，地上二层；新建 10 连党群服务中心一座，总建筑面积 830.76 平方米，地上二层；新建 16 连党群服务中心一座，总建筑面积 173.36 平方米，地上一层；配套相关附属设施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招标文件及图纸答疑所含内容包工包料。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5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28（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起始点以主管部门批复的开工报告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含税价）：

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柒万壹仟零肆拾陆元玖角玖分

（¥5971046.9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卓素嫌，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注

册证号：新 266202020210162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

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10月15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二团城镇管理中心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周福雄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6738389040Q

地址：\_\_\_\_\_ 地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铁门关市二十九团公路口东4栋17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841000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宋杏杏

电话：\_\_\_\_\_ 电话：0996-2113103

传真：\_\_\_\_\_ 传真：0996-2113833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961029957@qq.com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新疆库尔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退水渠路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843011012010115621581